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段8樓  
北區

承辦人：何慧貞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51

電子信箱：mt848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331048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回家的路你我同渡全國逆境少年家庭支持服務研討會簡章1份  
(34220165\_1133104812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辦理「『回家的路，你我同渡』全國逆境少年家庭支持服務研討會」，變更辦理地點為臺北市立大學博愛校區第三會議廳，惠請協助轉知所屬報名參加教師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13年10月2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12300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討會訂於113年11月11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至下午17時30分召開，因衛生福利部表示場地租借問題，該研討會辦理地點改至臺北市立大學博愛校區第三會議廳，惠請轉知所屬報名參加人員。
- 三、本案原定報名成功錄取者已保留參與資格，惟如因時間異動致無法出席，請洽社團法人台灣照顧管理協會劉助理專員（電話：02-29309272、信箱：tcare08@tcare.org.tw）進行取消，另倘有新增其他人員報名，請逕至以下網址進行報名：<https://forms.gle/Z57sPMbouoePrwVn6>。



金華國中 113110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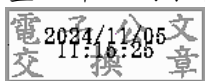


\*PZAA1136009363\*

四、隨函檢附簡章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